

##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3月20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3年3月14日向各位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晋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事项是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作出的决定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；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1,219.87万元（含利息，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）向全资子公司香港永泰化工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“化工物流装备购置项目”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）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202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，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；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涉及担保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3 月 22 日